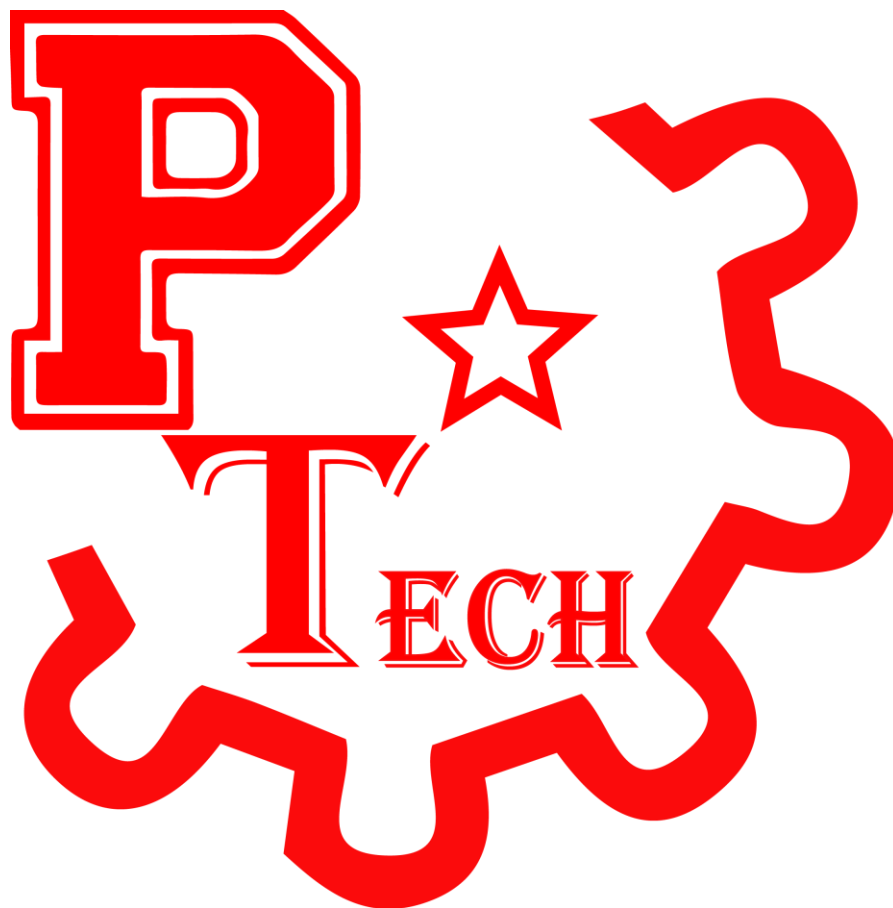


2015 PowerTech 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

活動簡章



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協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

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南新國民中學

贊助單位：超強文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仲盈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目錄

1. 競賽簡介.....	1
2. 參加資格.....	2
3. 重要日期.....	2
4. 報名事宜.....	4
5. 2015 POWERTECH - KING OF LION	5
6. 競賽方式.....	5
7. 競賽獎勵辦法	8
8. 注意事項.....	12

1. 競賽簡介

「PowerTech 全國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」辦理至今已邁入第 16 屆，競賽項目自今年度開始有了嶄新的規畫，分出「Mimi-Com(仿生機器人)」與「Remo-Con(控動機器人)」兩組。

「Mimi-Com 競賽」主要由國(初)中小學生參與，利用簡單的機械構造模仿生物的運動方式；「Remo-Con 競賽」則由解決問題的實際面出發，藉由遙控器即時地控制馬達作動，學生們將在有限的資源內進行闖關及對抗。

PowerTech 競賽讓學生在動手做(hands-on)過程中，培養「好思考、喜思考、樂創作、肯創作」之科技人的思維與習性，採「當天做、當天比」的即做即評方式。可避免師長過度關注與協助，培養學生「發現問題、解決問題」的能力。此外，在競賽過程中，學生可發展個人的大、小肢體機能，加上本活動設計時間限制，學生必須與他人分工合作，培養團隊合作默契。

「Mimi-Com 組」競賽共分為區賽及全國賽兩階段賽程，國小組區賽比賽項目採「直線接力賽(螞蟻雄兵+萬獸之王)」、「螞蟻雄兵繞圈賽」；國(初)中組區賽比賽項目則是「直線接力賽(萬獸之王+龍貓巴士)」、「龍貓巴士翻滾賽」。至於全國賽國小組競賽項目為「螞蟻雄兵」、「機器戰鼠」、「萬獸之王」三者的觸控接力及拔河賽；全國賽國(初)中組競賽項目則是「龍貓巴士」、「蟲蟲危機」、「萬獸之王」三者的觸控接力及拔河賽(觸控拔河賽，大會當天早上將公布從蟲蟲危機、萬獸之王、機器戰鼠中抽一隻競賽)。

2015 年之「Remo-Con 組」競賽源自於大家耳熟能詳的競技遊戲，搭配上遙控器的即時控制，國(初)中組競賽為「三分高手」和「清道達人」；高中職組競賽為「旺鬥牛」、「清道達人」。「三分高手」是仿效籃球賽中的罰球，讓機械人以位移及不同的角度變化，投射不同角度的籃框來爭取高分。「旺鬥牛」以三分高手機體呈現籃球一隊一鬥牛的方式，競賽場上將有攻擊方和防守方，攻擊方需閃躲防守方，將乒乓球投入得分區。

「清道達人」以機器人限定時間內將場上固定點的乒乓球掃進集球區，場地中間有障礙物，機器人需即時閃過障礙物並將場上所放置的乒乓球蒐集到集球區。Remo-Con 操作及策略思考，要慎思各項可能的解決方式，得到佳績。

參賽隊伍必須在分區賽中爭取晉級全國賽資格，而全國賽評分項目則分為「創作競賽」及「造型競賽」，屆時將邀請學術界及產業界專家擔任評審委員，全國賽優秀隊伍可獲得獎勵表揚。「2015 PowerTech 全國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」活動，吸引 PowerTech 科技創作菁英投入，展現結合科學理論與實作技巧的心血結晶。另外，在全國賽時邀請海外隊伍參與，以不同的文化、思考方式及截然不同的作品形式激發創意表現，如此「文化衝擊」對學生個人軟硬實力層次的提昇將有所助益。

2. 參加資格

2.1 競賽分組與組成

2.1.1. Mimi-Com 競賽依學籍分成國小組與國(初)中組(若應屆畢業生請依原學籍報名)，國小組每隊至多 6 人，國(初)中組每隊至多 4 人。

2.1.2. Remo-Con 競賽依學籍分成國(初)中組與高中組(若應屆畢業生請依原學籍報名)，每隊至多 6 人。

2.2 隊伍組成

2.2.1 本競賽採分組分隊競賽方式，單一學校報名隊伍數不限，可混合組隊（不分年級、可為同校或跨校混合組隊），但不得跨學級組隊參賽。

2.2.2 同一選手不得重複報名同賽程之不同組別(Mimi-Com、Remo-Con)之競賽，經檢舉屬實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若不同賽事(Mimi-Com、Remo-Con)舉辦日期不同，則同一人可報名兩種賽事。

2.2.3 所有參賽成員報名資料於報名截止後，不得再更改。

2.3 隊伍指導：各隊須有學校教師或家長擔任隊伍指導老師，指導隊伍參與競賽，單一隊伍至多可有 2 位指導老師。

3. 重要日期

2015 年度 Mimi-Com 競賽分為「分區初賽」及「全國賽」兩階段賽事，Remo-Con 競賽則為「全國賽」單一賽事。

3.1. Mini-Com 競賽

3.1.1. 分區賽報名資料繳交期間：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五)。

3.1.2. 分區賽費用繳交期限：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五)截止。

3.1.3. Mimi-Com 縣市初賽

3.1.3.1 由各縣市自行辦理，並遴選代表隊伍參加決賽。各縣市原則分配國(初)中及國小組最多 各 10 隊 代表隊伍，但實際參賽隊伍數將由主辦單位依決賽場地大小調整名額。

3.1.3.2 未自行辦理之縣市，仍可推薦參加全國賽。各縣市原則分配國(初)中及國小組最多 各 5 隊，但實際參賽隊伍數將由主辦單位依決賽場地大小調整名額。

3.1.3.3 未參與縣市初賽之隊伍，仍可參加由承辦單位所辦理之分區初賽，爭取晉級決賽資格。

3.1.3.4 請各縣市於 2015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前(以公文發送時間為準)將選派或推薦之隊伍名單(依據官網上公告之格式，自行下載並填寫完畢)行文至主辦單位—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學系。

3.1.3.5 受到選派或推薦之隊伍請於報名期限 2015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至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止，至活動網站 (<http://twpowertech.com/>)註冊

及填寫報名資料。

3.1.4.Mimi-Com 區賽

3.1.4.1. 北區賽暨市賽為民國 104 年 10 月 17 日(六)於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舉辦。

3.1.4.2. 中區賽暨市賽為民國 104 年 10 月 24 日(六)於苗栗縣縣立體育館舉辦。

3.1.4.3. 南區賽為民國 104 年 10 月 31 日(六) 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3.1.5.Mimi-Com 全國賽

3.1.5.1. 報名與繳費期限：民國 104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至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。

3.1.5.2. 時間地點：民國 104 年 12 月 19 日(星期六)、12 月 20 日(星期日)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本部體育館 4 樓舉辦。

3.2. Remo-Con 全國賽

3.2.1 由各縣市自行辦理，並遴選代表隊伍參加決賽。各縣市原則分配國中及高中職組最多各 10 隊代表隊伍，但實際參賽隊伍數將由主辦單位依決賽場地大小調整名額。

3.2.2 未自行辦理之縣市，仍可推薦參加決賽。各縣市原則分配國中及高中職組最多各 5 隊，但實際參賽隊伍數將由主辦單位依決賽場地大小調整名額。

3.2.3 未參與縣市初賽之隊伍，仍可參加由承辦單位所辦理之全國賽，爭取晉級決賽資格。

3.2.4 請各縣市於 2015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前(以公文發送時間為準)，將選派或推薦之隊伍名單(依據官網上公告之格式，自行下載並填寫完畢)行文至主辦單位—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學系。

3.2.5 受到選派或推薦之隊伍請於報名期限 2015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至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止，至活動網站 (<http://twpowertech.com/>)註冊及填寫報名資料。

3.3. 頒獎典禮：104 年 12 月 19 日、104 年 12 月 20 日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。

3.4. 獎狀寄發：優勝隊伍名單公佈後一個月內寄發。

3.5. 期程更動：主辦單位對公告日期保有變更權利，若遇非人為因素(如颱風政府公告停課)而需更動時程，主辦單位將發公文公告，並於官網、FB 粉絲團公布，請隨時上網查詢。

表一 各賽事重要時間與地點

活動項目		時間地點	備註
Mimi-Com	分區初賽報名及繳費	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五)截止	
	分區初賽	北區暨新北市賽：104 年 10 月 17 日(六)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。 中區賽：104 年 10 月 24 日(六)苗栗縣立體育館。 南區賽：104 年 10 月 31 日(六)臺南市南新國民中學。	
	公布全國賽名單	民國 104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於網站公布名單 網站：twpowertech.com	

活動項目		時間地點	備註
	全國賽報名及繳費	民國 104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至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	
	全國賽	104 年 12 月 19 日(星期六)、20 日(星期日) 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館四樓	
Remo-Con	報名及繳費	民國 104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至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	本組賽單階段賽事
	全國賽	104 年 12 月 19 日(星期六)、20 日(星期日) 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館 4 樓	
頒獎典禮		104 年 12 月 19 日(星期六)、20 日(星期日) 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館四樓	
成績公佈		網路公佈優勝隊伍名單，於一個月內寄發獎狀。	

4. 報名事宜

- 4.1. Mimi-Com 區賽：本賽事酌收工本費新台幣 500 元。
- 4.2. Mimi-Com 區賽繳費期限：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五)截止。
- 4.3. Mimi-Com 全國賽：本賽事酌收「隊服製作」費用及工本費，國中為新台幣 1,500 元，國小為新台幣 1,800 元。
- 4.4. Remo-Con 全國賽：本賽事酌收「隊服製作」費用及工本費新台幣 3,500 元。
 - 費用含全國賽現場提供同規格之藍芽晶片供隊伍(國內、海外)競賽使用，並於報名時收取保證金 1,000 元，藍芽晶片組將於競賽結束後回收，待回收晶片組時有所損壞，大會將不退還保證金。
 - 競賽當天早上 09:10 發放晶片組，隊伍可於 09:25 前測試並更換有瑕疵之晶片組。
- 4.5. 全國賽報名繳費期限：民國 104 年 11 月 9 日(星期一)至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截止。
- 4.6. 縣市所選派或推薦之隊伍參加全國賽不需繳交工本費(新台幣 500 元)。
Mimi-Com 組：國中一隊須繳交新台幣 1,000 元，國小一隊為新台幣 1,300 元。
Remo-Con 組須繳交新台幣 3,000 元整(含保證金)。
- 4.7. 報名工本費請郵局劃撥至戶名：中華創意發展協會--- 1923-2015。並於劃撥後將劃撥證明(請列印附錄 2)傳真至本協會，傳真號碼：02-2394-6832
- 4.8. 報名手續：請至 PowerTech 青少年科技創作活動計畫網站：
<http://twpowertech.com/> 註冊會員帳號，完成線上報名，請確實填寫線上報名表中之相關資料，有缺漏者，報名截止後恕不受理。
- 4.9. 請參賽者於受理報名期間完成匯款及確認手續，若無法在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名及在期限內完成繳費手續者，喪失參賽資格。

4.10. 確認報名：接收線上報名表確認無誤後，系統會以 e-mail 通知報名成功，若 24 小時內未收到通知，請以電子郵件：ilovepowertech@gmail.com 或電話：02-2351-5052 與活動承辦人聯絡。

4.11. 報名網址和詳細競賽規則請查閱本協會網站(<http://twpowertech.com/>)公告。

5. 2015 PowerTech – King of Lion

5.1 適用對象：海外隊伍。

5.2 海外隊伍報名費：本競賽酌收「隊服製作」費用及工本費、材料費，每隊為美金 100 元。

海外劃撥帳號資訊如下：

Bank : Bank of Taiwan

Branch : Fuhsing Branch

Swift Code: BKTWTWTP055

Bank Account Number:055007003149

6. 競賽方式

6.1 Mimi-Com 區賽

6.1.1. 競賽項目與配分

6.1.1.1. Mimi-Com 國小組競賽評分項目與配分共分二項：分別為直線接力賽 60%、螞蟻雄兵繞圈賽 40%。

6.1.1.2. Mimi-Com 國(初)中組競賽評分項目與配分共分二項：分別為直線接力賽 60%、龍貓巴士翻滾賽 40%。

表二 Mimi-Com 分區初賽競賽項目與配分表

組別	級別	競賽項目	配分
Mimi-Com 分區賽	國小組	直線接力賽	60%
		螞蟻雄兵繞圈賽	40%
	國(初)中組	直線接力賽	60%
		龍貓巴士翻滾賽	40%

6.2 Mimi-Com 全國賽

6.2.1 與賽名單：Mimi-Com 分區賽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主辦，依競賽結果評定全國賽名單。

6.2.2 競賽項目：

6.2.2.1 Mimi-Com 國小組競賽項目為「螞蟻雄兵」、「機器戰鼠」、「萬獸之王」之觸控接力和拔河賽(比賽當日抽籤決定拔河賽機型)。

6.2.2.2 Mimi-Com 國(初)中組競賽項目為「龍貓巴士」、「蟲蟲危機」、「萬獸之王」之觸控接力和拔河賽(比賽當日抽籤決定拔河賽機型)

6.2.3 評分標準：Mimi-Com 決賽競賽評分項目共分兩項：「創作競賽」與「造型競賽」。

6.2.3.1 創作競賽：配分 70%，以觸控接力賽及拔河賽結果為評分依據。

6.2.3.2 造型競賽：分為自由創作組及創客造型組，配分占總積分 30%，參賽隊伍可選擇其中一組進行評比。以美觀性、環保性、3D 列印複雜性、仿生性、故事性及特效性為評分要求。

6.2.3.3 為了讓造型評審於全國賽前事先了解 貴作品造型的特殊聲光效果及作動方式，請隊伍於全國賽前一週將影片連結(例：YouTube、百度等)及 QRcode(http://www.funcode-tech.com/LOGOQR_Encoder.aspx)寄至主辦單位信箱(ilovepowertech@gmail.com)，主辦單位將製作清冊供評審事先觀看。

6.2.3.4 全國賽競賽當天造型評分：為使評審進一步了解作品特色並避免靜態評分中有所疏漏。具有特殊效果之競賽隊伍請於「作品介紹與說明(如 p.7 所示)」附上 QR code，以利造型評分

6.2.3.5 詳細規則請見 2015 年 PowerTech 規則公告。

表三 Mimi-Com 全國賽 配分表

項目	配分		說明
創作競賽	70%		觸控接力賽 拔河賽 (32 強賽)
自由創作組	美觀性、環保性、仿生性、 故事性、特效性	30%	三隻仿生獸各佔 10%
創客造型組	美觀性、3D 列印複雜性、 仿生性、故事性、特效性	30%	三隻仿生獸各佔 10%

註：若總積分同分者，依創作競賽、造型創意競賽成績順序判定。

6.3 Remo-Con 全國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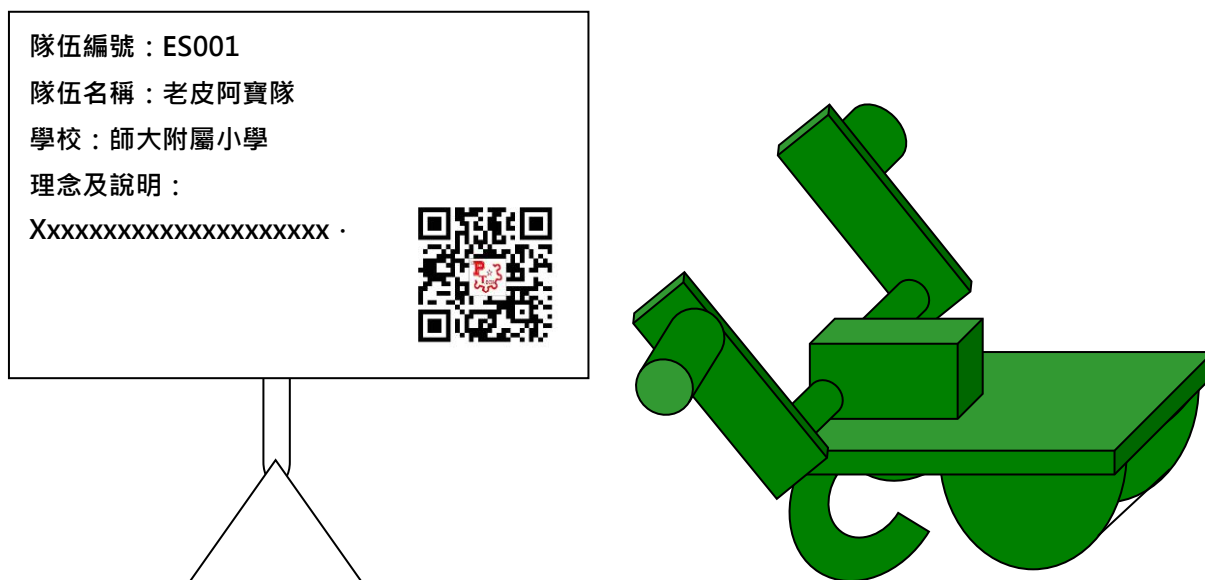
6.3.1 競賽項目：共分兩項「競技競賽」與「造型競賽」。

6.3.2 造型競賽：

6.3.2.1 分別針對兩隻 Remo-Con 進行評分，每隻各占 10%，總計為 20%。

6.3.2.2 為了讓造型評審於全國賽前事先了解 貴作品造型的特殊聲光效果及作動方式，請隊伍於全國賽前一週將影片連結(例：YouTube、百度…等)、QRcode(http://www.funcode-tech.com/LOGOQR_Encoder.aspx)寄至主辦單位信箱(ilovepowertech@gmail.com)，主辦單位將製作清冊供評審事先觀看。

6.3.2.3 全國賽競賽當天造型評分：為使評審進一步了解作品特色並避免靜態評分中有所疏漏。具有特殊效果之競賽隊伍請於「作品介紹與說明(如下圖)」附上 QR code，以利造型評分。



6.3.3 競技競賽：則採「清道達人」40%、「三分高手(國(初)中組)/旺鬥牛(高中職組)」40%計之。

表四 Remo-Con 全國賽 配分表

項目	配分	說明
競技競賽	清道達人 40%	詳見 2015 年 Remo-Con 競賽規則
	國(初)中組：三分高手 40% 高中職組：旺鬥牛 40%	
造型競賽	20%(一隻各占 10%)	

註：若總積分同分者，依造型競賽、競技競賽成績順序判定。

7. 競賽獎勵辦法

7.1 獎勵目的：本競賽獎勵之設計目的為鼓勵參賽者之優異表現。以下所列之獎項，主辦單位保有最後修改及調整之權利，唯主辦單位得視該年度競賽隊伍數量及其成績表現，酌以增減得獎名額。

7.2 獎項類別：主辦單位得視該年度競賽隊伍各組別比例、隊伍數量及其成績表現，酌以增減得獎名額，大會並保有敘獎之權利。公告得獎名單後，將由贊助單位負責發送獎助金。

7.2.1. 總積分獎

組別	獎項	獎金	獎狀	名額
Mimi-Com	冠軍	新臺幣 15,000 元	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 1 隊
	亞軍	新臺幣 10,000 元	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 2 隊
	季軍	新臺幣 5,000 元	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 3 隊
Remo-Con	冠軍	新臺幣 15,000 元	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、高中職各 組 各 1 隊
	亞軍	新臺幣 10,000 元	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、高中職各 組 各 2 隊
	季軍	新臺幣 5,000 元	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、高中職各 組 各 3 隊

7.2.2. 競賽項目獎

7.2.2.1. Mimi-Com 組

7.2.2.1.1. 拔河獎-國小、國(初)中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Mimi-Com	拔河獎	金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 1 隊
	拔河獎	銀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 1 隊
	拔河獎	銅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 2 隊

7.2.2.1.2. 接力獎-國小、國(初)中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Mimi-Com	接力獎	金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1隊
	接力獎	銀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2隊
	接力獎	銅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小、國(初)中各組 各3隊

7.2.2.2. Remo-Con 組

7.2.2.2.1. 三分高手獎-國(初)中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Remo-Con	三分高手獎	金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各組 各1隊
	三分高手獎	銀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各組 各2隊
	三分高手獎	銅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各組 各3隊

7.2.2.2.2. 旺鬥牛-高中職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Remo-Con	旺鬥牛獎	金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1隊
	旺鬥牛獎	銀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1隊
	旺鬥牛獎	銅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2隊

7.2.2.2.3. 清道達人獎-國(初)中、高中職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Remo-Con	清道達人獎	金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、高中職各組 各1隊
	清道達人獎	銀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、高中職各組 各2隊
	清道達人獎	銅牌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國(初)中、高中職各組 各3隊

7.2.3. 積分獎(以上得獎獎項之名額不重覆得獎)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Mimi-Com + Remo-Con	積分獎	特優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各級別各組別競賽成績 前 10%
	積分獎	優勝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各級別各組別競賽成績 前 11%-25%
	積分獎	優等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各級別各組別競賽成績 前 25%-50%
	積分獎	佳作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個人獎狀)	未獲前三項獎項

7.2.4.Power Tech 競賽特別獎

7.2.4.1. 造型創意競賽獎：

第一等第：參賽隊伍前 20%。

第二等第：參賽隊伍前 21%-40%。

第三等第：參賽隊伍前 41%-60%。

第四等第：參賽隊伍 61%-80%。

第五等第：參賽隊伍 81%-100%。

(註：第一等第將由國立臺灣師大頒予獎狀，其餘隊伍不頒予獎狀。)

7.2.4.2. 指導老師獎：指導參賽隊伍獲得創作競賽及造型競賽獎項者，由臺灣師大頒予個人獎狀乙張。

7.2.5.2015 PowerTech - King of Lion 賽事獎項(大會可依隊伍參加實際狀況增減獎項名額)

7.2.5.1 總積分獎

組別	獎項	獎狀	名額
Mimi-Com	冠軍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1 隊
	亞軍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2 隊
	季軍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3 隊
Remo-Con	冠軍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(個人獎狀)	初中、高中職各組 各 1 隊
	亞軍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(個人獎狀)	初中、高中職各組 各 2 隊
	季軍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(個人獎狀)	初中、高中職各組 各 3 隊

7.2.5.2 競賽項目獎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Mimi-Com	拔河獎	金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1 隊
	拔河獎	銀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1 隊
	拔河獎	銅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2 隊
	接力獎	金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1 隊
	接力獎	銀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2 隊
	接力獎	銅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小學、初中各組 各 3 隊

7.2.5.3 Remo-Con 組

初中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Remo-Con	三分高手/ 清道達人	金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初中各組 各 1 隊
	三分高手/ 清道達人	銀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初中各組 各 2 隊
	三分高手/ 清道達人	銅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初中各組 各 3 隊

高中職組

組別	競賽項目	獎項	獎狀	名額
Remo-Con	旺鬥牛	金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 1 隊
	旺鬥牛	銀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 1 隊
	旺鬥牛	銅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 2 隊
	清道達人	金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 1 隊
	清道達人	銀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 2 隊
	清道達人	銅牌	中華創意發展協會 (個人獎狀)	高中職各組 各 3 隊

7.3 頒獎典禮：競賽結束後將於當日舉行頒獎典禮，並公佈總積分之冠、亞、季軍隊伍，獲得贊助單位頒發獎金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獎狀，得獎隊伍所有隊員得上台接受頒獎及合影。其他獎項十天內公告於官方網站，由國立臺灣師大頒予獎狀，不再上台接受頒獎。

8. 注意事項

- 8.1** 參賽隊伍應前往競賽網站 <http://twpowertech.com> 下載並簽署「競賽作品授權」，獲獎作品(造型第一等第作品及總積分前三名)及檢附之資料其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（不同意者視同報名未完成），本會有權保留作品(含所有零配件)，作為日後推廣及展示用。未能配合者，不發予獎狀及獎金。本大會可配合得獎隊伍出借並展覽得獎作品，若逾期而未歸還者，大會可取消隊伍得獎資格。
- 8.2** 除依簡章第 8.1 條規定所述需繳交之作品外，其餘實體作品請由參選者於原場地自行領回，本會不代為寄送或保管。
- 8.3** 作品製作期間嚴禁使用手機或跟看台上觀眾通話，違反者將取消競賽資格。
- 8.4** 若帶隊指導老師或家長未參加領隊會議或是未於領隊會議時，提出跟比賽相關之異議，事後提出皆不予接受。
- 8.5** 若參賽者對評審有任何疑問，須由隊伍成員或指導老師在下一輪競賽之前，向評審長提出證據(如錄影)，若下一輪賽事已進行後，主辦單位不受理該競賽之爭議。
- 8.6** 獎狀頒予依照原報名學籍頒發。請學生務必攜帶健保卡至競賽現場，以抽驗身分用。
- 8.7** 為了發揮頒獎典禮的效用，避免日後經費籌措之困擾，得獎隊伍需至少有一位隊員代表參加頒獎典禮(他隊隊員不可擔任代表)，若無代表上台領獎，將視同放棄該隊伍得獎之獎項。
- 8.8** 得獎獎項一律以主辦單位於賽後公佈在競賽網站上的得獎名單為準，請逕自上網查詢。
- 8.9** 若有蓄意破壞其他組別作品、舞弊、爭議或其他破壞比賽公平情事者，遭檢舉且經查證屬實隊伍(如錄影存證)，將取消競賽資格。
- 8.10** 參賽隊伍務須攜帶「防鑽板」進場，防止因鋸密集板或任何有可能破壞到工作區域的行為，製作過程中未使用保護桌椅之設備，有明顯毀損桌椅之虞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例如：桌子上有肉眼可見明顯之鑽洞，須賠償相關費用(一張桌子 180cm*60cm，約新台幣 2,500 元)。未帶防鑽板之隊伍，不得進入場地競賽，請各隊伍注意自身權益和規則。

防鑽板：



- 8.11** 活動簡章之未盡事宜將於修訂後另行公告於競賽網站，請參賽者注意最新公佈事項。

Mimi-Com 組(A 組)、Remo-Con 組(B 組)材料購買資訊，訂購網站網購：
<http://twpowertech.com/>，點選「材料訂購系統」→「材料購買」即可，若想電話洽
詢，請參考以下電話：

- A 組請洽 **超強文教** **電話：0912-324-776**。電子信箱：twpowertech@gmail.com
- B 組請洽 **仲盈諮詢機器人團隊**，**電話：(06)2351001 轉分機 627**，電子信箱：
1717win@elearn.com.tw。

附錄 1：獎勵方式比序說明

(表 1) Mimi-Com 組 國小、國(初)中 得獎比序

得獎 比序	組別	級別	獎項
1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小、國(初)中	拔河賽金牌
2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小、國(初)中	接力賽金牌
3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小、國(初)中	拔河賽銀牌
4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小、國(初)中	接力賽銀牌
5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小、國(初)中	拔河賽銅牌
6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小、國(初)中	接力賽銅牌

(表 2) Remo-Con 組 國(初)中組 得獎比序

得獎 比序	組別	級別	獎項
1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(初)中	三分高手金牌
2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(初)中	清道達人金牌
3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(初)中	三分高手銀牌
4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(初)中	清道達人銀牌
5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(初)中	三分高手銅牌
6	國內、海外隊伍	國(初)中	清道達人銅牌

(表 3) Remo-Con 組 高中職組 得獎比序

得獎 比序	組別	級別	獎項
1	國內、海外隊伍	高中職	旺鬥牛金牌
2	國內、海外隊伍	高中職	清道達人金牌
3	國內、海外隊伍	高中職	旺鬥牛銀牌
4	國內、海外隊伍	高中職	清道達人銀牌
5	國內、海外隊伍	高中職	旺鬥牛銅牌
6	國內、海外隊伍	高中職	清道達人銅牌

附錄 2：匯款證明書

2015 PowerTech 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費用匯款明細

☐ _____區區賽/ ☐全國賽(請勾選)

序	隊伍編號:	隊伍名稱(6 字以內):	請於此貼上繳費證明: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共計:			隊

1. 本次匯款共計:隊伍數_____組，金額_____元。
2. 繳費方式:請至郵局劃撥並將收據黏貼於訂購單上。
帳號:1923-2015 戶名:中華創意發展協會
3. 請填妥資料及黏貼收據後，傳真至:02-2394-6832
若您於傳真 24 小時後未接獲確認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，請來電 02-2351-5052 告知
(週一至週五早上九時至中午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)。
4. **基本資料(請詳細填寫，以利作業)**
聯絡人:_____，連絡電話:_____
服務單位:_____，電子信箱:_____

註:參賽隊伍請於報名截止日完成報名事宜。若無法在期限內完成繳費手續者，則喪失競賽資格。